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福特基金会合作项目

REPRODUCTIVE HEALTH
AND ETHICS

生殖健康与伦理学

邱仁宗 主编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福特基金会合作项目

生殖健康与伦理学

REPRODUCTIVE HEALTH AND ETHICS

邱仁宗 主 编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殖健康与伦理学 / 邱仁宗主编. —北京: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2006.3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福特基金会项目

ISBN 7-81072-757-5

I. 生… II. 邱… III. 生殖医学 IV. R33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60974 号

生殖健康与伦理学

主 编: 邱仁宗
责任编辑: 赵瑞芹 谢 阳

出版发行: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北京东单三条九号 邮编 100730 电话 65260378)

网 址: www.pumcp.com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北京迪鑫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开
印 张: 24
字 数: 55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一版 2006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定 价: 40.00 元

ISBN 7-81072-757-5/R·750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及其他质量问题,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序

自 1990 年代初起，福特基金会就一直在全世界范围内与政府和市民社会合作，支持和促进性别平等、性的选择、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利。这些目标体现在 1994 年联合国人口和发展会议（ICPD）以及 1995 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FWCW）的行动纲领中。生殖健康是人类至关重要的资产，因而是社会和经济发展的不可分割的部分。而且，生殖权利是基本人权的一部分。在全世界，由于社会决定的性别角色和规范，不让妇女平等地参与更为广泛的发展和社会生活。福特基金会的中国项目谋求唤起人们的注意，帮助减轻限制妇女获得重要人类和社会资产的复杂的社会、文化、法律、政治和经济的因素。

作为开罗和北京会议行动纲领的签字国，中国对包含在这两个行动纲领中的生殖健康和性别公正的目标作出了承诺。自从 ICPD 和北京会议以来，中国政府开始探索如何将它的影响妇女生殖健康的政策转向更为以权利为基础的道路。在这方面，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在将围绕伦理学和生殖健康的困难的讨论引入公众对话中起着主导作用。这包含了许多敏感话题，从有关妇女的人口和生殖健康政策的伦理学层面到针对妇女的暴力和婚内强奸，同性恋和艾滋病，卖淫、吸毒和艾滋病等问题的讨论。在所有这些情况下，社会利益与个人权利的问题一直是讨论的重要领域。这些重要会议的论文集和建议对思考和推进中国更为以权利为基础的生殖健康政策作出了重要贡献。

Joan Kaufman

高芙曼

前 言

1993年初,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建立了一个生殖健康与伦理学的研究项目,这个项目的建立得到白梅(Mary Ann Burris)博士的鼓励,由福特基金会支持。项目的目的是在医生、科学家、人口学家、心理学家、哲学家、伦理学家、法学家、妇女工作专家、妇女研究专家、计划生育规划管理人员、卫生行政人员、新闻工作者和其他专家之间就生殖健康中的社会、伦理、法律和政策问题开展对话,重点探讨生殖健康和计划生育政策的伦理基础,制定伦理准则或伦理原则和行动建议供决策者和立法者参考。这个规划的第一期工作是在1993、1994和1995年邀请有关学科和部门的专家分别讨论了“性传播疾病的蔓延及其防治对策:社会、伦理和法律问题”,“生育、性、伦理学和妇女权益:女权主义观点”,以及“计划生育、伦理学和人的价值”。这三次研讨会的论文及政策建议“关于性传播疾病防治对策的伦理准则”、“关于促进生育健康和保障妇女权益的伦理原则和行动建议”和“关于计划生育的伦理原则和行动建议”收集在由北京医科大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联合出版社1996年出版的《生育健康与伦理学》一书中。

本规划的第二期工作得到了高芙曼(Joan Kaufman)博士和福特基金会的支持。第二期工作是在1996、1997、1998年邀请有关学科和部门的专家分别讨论了“艾滋病与卖淫: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反对家庭中对妇女的暴力: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以及“开罗/北京会议与中国生殖健康”。这三次研讨会的论文及政策建议“关于艾滋病与卖淫问题的共识和建议”、“关于预防和消除家庭中对妇女暴力的共识和行动建议”和“中国妇女健康政策建议关于计划生育的伦理原则和行动建议”收集在本书之中。另外,在1999年还举行了一次“生殖健康和知情选择”的小型讨论会,其中部分文章也选入了本书。这本论文集反映了与会专家个人的和集体的研究成果。

遗憾的是,由于种种原因,这本论文集未能更早地出版。但这也提供了一个机会来检验本书中提出的各种理论、观点、论点和政策建议。本书中提出的理论和政策建议既有历史的意义,也有现实的意义。

我要对所有与会者对生殖健康与伦理学项目所作的贡献以及福特基金会和高芙曼博士的真诚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邱仁宗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教授

生殖健康与伦理学研究项目主任

中国北京

2006年2月

目 录

艾滋病与卖淫：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

卖淫：西方女性主义的视角	Alison M Jaggar (3)
卖淫是道德上危险的职业	Ann Ferguson (12)
HIV 与卖淫在泰国	Uraivan Kanungsukkasem (17)
中国某城市妓女调查	张北川 陈官芝 李克富 李秀芳 (30)
当前卖淫现象问题与对策	王行娟 (47)
商业性性交易者的性别比较分析	王金玲 高雪玉 蒋 明 (53)
卖淫现象与艾滋病传播的伦理思考	朱 伟 (63)
论卖淫嫖娼与伦理道德	蔡文眉 蒋来文 (70)
浅论买卖淫问题研究的条件和方法	荣维毅 (76)
在性工作者中开展预防艾滋病教育工作初探	李建华 李晓亮 朱 华 (83)
关于艾滋病与卖淫问题的共识和建议	(88)
CONSENSUS AND RECOMMENDATIONS ON HIV AND PROSTITUTION	(91)
附录 1 国家预防和控制艾滋病专家委员会和卫生部性病专家咨询委员会就当前 性病、艾滋病防治工作中一些亟待解决的敏感问题的建议	(95)
附录 2 中国艾滋病防治中的伦理和政策问题	邱仁宗 (98)
附录 3 谈中国的地下“性产业”	潘绥铭 (100)
附录 4 中国大陆各省、市卖淫妇女个案	单光鼐 (112)
附录 5 关于卖淫的理论	邱仁宗 (123)
附录 6 关于 HIV 和卖淫咨询会议的共识声明	(137)

反对家庭中对妇女的暴力：社会、伦理和法律问题

女性主义对家庭暴力的探讨	Martha Nussbaum (143)
司法人员的社会性别观念：对强奸的审判	Kathleen Lennon (149)
虐待妻子在香港：流行状况及其对妇女的后果	Caroline S. T. Yeung (156)
反对家庭中对妇女的暴力：伦理学视角	邱仁宗 (162)
婚内强奸在中国：对个体权利与整体利益关系的法律社会学分析	李 楠 (167)

家庭内针对妇女的暴力及其对策	王行娟 (190)
21 世纪中国家庭内犯罪预测及对策建议	王金玲 高雪玉 (201)
家庭暴力: 私领地最隐蔽、最隐秘的堡垒——女性性别教育中的难题	刘光华 (208)
中国家庭暴力的起因与防治	孙晓梅 (214)
现代家庭中对妇女暴力行为的社会学思考	夏国美 王莉娟 (219)
家庭暴力及其法律初探	黄佳鑫 (224)
社会性别观念与执法: 警察对妇女受暴力侵犯的认知	荣维毅 (230)
家庭暴力的干预与社区支持系统	朱东武 (237)
关于制止家庭暴力的立法建议	王金玲 夏国美 金一虹 (244)
关于预防和消除家庭中对妇女暴力的共识和行动建议	(245)
CONSENSUS AND ACTION RECOMMENDATIONS ON PREVENTING AND COMBATING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	(249)
附录 1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 D. 对妇女的暴力	
行为 (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 北京)	(254)
附录 2 世界卫生组织专家会议: 针对妇女的暴力	
(1996 年 2 月 5~7 日 日内瓦)	(260)

开罗/北京会议与中国生殖健康

生殖健康和知情选择	高芙曼 (275)
农村妇女的生殖健康与行动策略	萧 扬 (277)
提高“人口质量”中的伦理和法律问题——遗传学历史上的辛酸教训	邱仁宗 (284)
生殖健康的伦理学基础: 个人本位还是社会本位	朱 伟 (293)
生殖健康的社会影响因素	郑真真 (299)
提高中国生殖健康服务质量——跨世纪的话题	张开宁 (304)
农村妇女选择生殖健康并非易事	赵 捷 (311)
对秦皇岛地区育龄妇女生殖健康状况与需求调查分析	齐玉玲 唐维红 (319)
未婚女性和流动人口的生殖健康和知情选择问题	夏国美 (325)
保护女孩和生女孩的母亲	朱楚珠 傅小斌 (331)
中国妇女健康政策建议	(340)
POLICY RECOMMENDATION ON WOMEN'S HEALTH IN CHINA	(344)
附录 1 国际人口与发展大会行动纲领: 生殖权利与生殖健	
康 (1994, 开罗) (节录)	(350)
附录 2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 (1995, 北京) (节录)	(360)
作者简介	(371)

CONTENTS

HIV and Prostitution: Ethical, Legal and Social Issues

Western Feminist Perspectives on Prostitution	Alison M Jaggar(3)
Prostitution as a Morally Risky Activity	Ann Ferguson(12)
HIV and Prostitution in Thailand	Uraivan(17)
A Survey on Prostitutes in a City	Zhang Beichuan, et al. (30)
Issues on Prostitution in Today's China and its Policy	Wang Xingjuan(47)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Commercial Sex Workers	Wang Jinling, et al. (53)
Ethical Considerations on Prostitution and HIV Epidemic	Zhu Wei(63)
On Prostitution and Morality	Cai Wenmei, et al. (70)
A Preliminary Approach to the Study in Prostitution	Rong Weiyi(76)
Preventive HIV Education in Sex Workers	Li Jianhua(83)
Consensus and Recommendations on HIV/AIDS and Prostitution	(91)

Appendices:

1. National Expert Committee 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HIV/AIDS and Expert Advisory Committee on Sex Transmitted Diseases, Ministry of Health: Recommendations on Some Urgent Sensitive Issues in Present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STD and AIDS	(95)
2. Ethical and Policy Issues in HIV Prevention in China	Qiu Renzong(98)
3. Underground Sex Industries in China	Pan Suiming(100)
4. Cases of Prostitutes in provinces and municipalities in mainland China	Shan Guangnai(112)
5. On the Theories of Prostitution	Qiu Renzong(123)
6. HIV and Prostitution Consultation: Consensus Statement(WHO)	(137)

Combating the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 Social, Ethical and Legal Issues

Feminist Approaches to Domestic Violence	Martha Nussbaum(143)
Engendering the Judiciary: Rape on Trials	Kathleen Lennon(149)
Wife Abuse in Hong Kong: Prevalence and Consequences to Wives	Caroline ST Yeung(156)
Combating the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 Ethical Perspectives	Qiu Renzong(162)
Marital Rape in China: Legal and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s	Li Dun(167)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Its Countermeasures	Wang Xingjuan(190)
Tendency in Domestic Violence and Sex Offenses in the 21st Century	Wang Jinling(201)
Domestic Violence: A Hidden Stronghold in Private Field – Difficulties in	
Female Gender Education	Liu Guanghua(208)
Causes of Domestic Violence in China and Its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Sun Xiaomei(214)
Sociological Approach to Domestic Violence in Modern Family	Xia Guomei, et al.(219)
Legal Approach to Domestic Violence	Huang Jiaxin(224)
Policers' Perception of Women Victims by Domestic Violence:	
Gender Perspective	Rong Weiyi(230)
Intervention in Domestic Violence and Community Support System	Zhu Dongwu(237)
Legislating Recommendations on Eliminating Domestic	
Violence	Wang Jinling, Xia Guomei, Jin Yihong(244)
Consensus and Recommendations on Preventing and Eliminating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	(249)

Appendices:

1. A Report of the 4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Women: D. Violence
 against Women(September 4 ~ 15, 1995) (254)
2. WHO Expert Meeting: Violence against Women(February 5 ~ 7, 1996) (260)

Cairo/Beijing Conferences and Reproductive Health in China

Reproductive Health and Informed Choice	J. Kaufman(275)
Reproductive Health Issues of Women in Rural Areas and the Strategy of their Intervention	Xiao Yang(277)
Ethical and Legal Issues in Heightening "Population Quality" – Lessons in Genetic History	Qiu Renzong(284)
On Socio – ethical Foundation of Reproductive Health	Zhu Wei(293)
On Social Factors Influencing Reproductive Health	Zheng Zhenzhen(299)
Improving the Quality of Care in China's Reproductive Health: A Cross – Centuries Topic	Zhang Kaining(304)
Difficulties of Choosing Reproductive Health for Rural Women	Zhao Jie (311)
A Study on the Situation and Needs of Fertile Women's Reproductive Health in the Area of Qinhuangdao	Qi Yuling, et al. (319)
Reproductive Health and Informed Consent in Unmarried Women and Migrating People	Xia Guomei(325)
Protecting Girls and Mothers Who Gave Birth to Girls	Zhu Chuzhu, et al. (331)
Policy Recommendations on Women's Health in China	(344)
Appendices:	
1. Programme of action of ICPD: Reproductive Health and Reproductive Health(1994)	(350)
2. Platform of Action, The fourth World Conference on Women(1995)	(360)

**艾滋病与卖淫：
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

**HIV and Prostitution:
Ethical, Legal and Social Issues**

卖淫：西方女性主义的视角

Alison M Jaggar

摘要 本文追溯 25 年来西方女性主义者关于卖淫的讨论，探讨与当今争论的两大观点有关的问题，最后通过梳理出在这场辩论中一些概念的、道德的和政治的争端以得出相应的结论。

关键词 女性主义 卖淫 自由派女性主义 马克思主义 激进女性主义 社会性别 妓女 权利

19 世纪西方女性主义

西方女性主义思考卖淫问题已有 150 年之久。她们主要关心的是发现一些根除卖淫的方法。女性主义与别人一起不赞成卖淫，但女性主义的批评与习俗的谴责完全不同，因为女性主义批评的特征是认为卖淫同妇女的屈从地位相联系。

欧洲和北美的非女性主义者对卖淫的批评一般依赖关于性行为的某些道德假定：认为婚姻之外的性活动是错误的、有罪的，性只应该发生在情与爱的情境中，因而为报酬而从事性活动就是堕落和异化。一些非女性主义的批评家还认定：性本身就是肮脏、令人恶心的。

习俗的西方舆论一般谴责妓女维持了卖淫制度的存在，视妓女为罪恶、低下和有病的。虽然在浪漫主义小说中她们有时也被描述成拥有一颗“金子般的心”，但在许多西方国家，妓女通常被认为是为了自己的利益目的，肆无忌惮地利用男人“正常的”性欲，从而为人们使用“婊子”（whore）、“浪女”（tart）这些称号进行辩护。

与此相反，女性主义者往往将妓女们看作男性淫欲的牺牲品，在男性统治的社会中由于各种社会强制形式而被迫进入卖淫。由于这一理由，19 世纪的西方女性主义者们往往不愿接受在“好”女人与“坏”女人，在圣母与婊子之间习俗的界限。她们指出，很多女性职业事实上具有性的成分，甚至提出妻子为了经济需要而依赖丈夫的婚姻也应当视为卖淫的一种形式。西方女性主义者视妓女为牺牲品，所以传统上一直在寻找途径来“挽救”她们或使她们“从良”。

“红埃玛”（Red Emma）Goldman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美国的一次演说中以下列被引用多

次的话总结了西方女性主义对卖淫的态度：

“在世界任何地方都不是根据女人工作的成绩，而是根据性来对待她。所以，她应该用在性的方面得到宠爱来支付她存在的权利，保持她在不管是什么行业中的工作，这是几乎不可避免的。因此，她在婚姻内或婚姻外出卖自己给一个男人还是许多男人，这只是一个程度问题。不管我们的改革者承不承认这一点，妇女在经济和社会上的地位低下是引起卖淫的原因”。

Emma Goldman, 引自《买卖妇女》(*The Traffic in Women*) 1917

20 世纪 70 年代关于卖淫的争论

传统观念对卖淫的谴责在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受到女性主义和非女性主义双方的质疑。这种质疑也是朝向更宽容的性态度的、广泛的文化变迁的一部分，也许受到避孕“药丸”问世的影响。这一时期在美国的许多州卖淫是非法的。然而，在包括英国在内的西欧部分国家，近年来卖淫已经非刑事化，而在荷兰卖淫甚至已经得到法律承认并作为合法职业加以管理。20 世纪 70 年代美国关于卖淫的争论鼓励我从女性主义视角去研究卖淫问题。1975 年我写了一篇“卖淫”的论文并在美国哲学协会宣读，并于 1980 年发表了此篇文章。我在那篇文章中归纳了三类女性主义论卖淫的观点：自由派女性主义、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和激进女性主义的。

1. 自由派女性主义

代表自由派女性主义的在英国是 1963 年的同性恋罪错委员会的 Wolfenden 报告，在美国是美国公民自由联盟 (ACLU)。ACLU 论证说，法律禁止卖淫破坏了个人对他们自己身体的权利，称卖淫是“没有受害者的犯罪”。根据这种分析，包括自由派女性主义在内的自由派建议，应该使卖淫非刑事化。如果卖淫用法律管理，这个条例应该用社会性别中立的语言书写，以便对男性妓女与女性妓女一视同仁，并应该包括种种形式的性服务，不仅是异性性交。

自由派女性主义态度的精神是：卖淫仅仅是另一份工作。这种态度概括在这样一个墓志铭里：“一个干净的性伴，价格公道。”

2. 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

19 世纪对卖淫进行道德谴责。像自由派女性主义一样，马克思主义也将卖淫比作工资劳动，但这种对比的要点不是证明卖淫合理，而是证明工资劳动不合理，强调“工资奴隶”的贬损和强迫性质。妓女是一名工人，工人是一名妓女。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对卖淫分析的精神也可概括在这样的墓志铭里：“资本把我们压榨光”。

3. 激进女性主义

与自由派和马克思主义的女性主义不同（这两种观点来源于最初关注不是妇女或社会性别的政治传统），激进女性主义的政治传统主要焦点在于妇女和社会性别。所以在探讨卖淫时激进女性主义反对自由派和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的社会性别中立的分析（这两种分析都隐含卖淫不过是另一份工作），坚持认为卖淫在本质上是有社会性别的。这一观点由 Evelina Dagnino 作了如下概括。

“卖淫并不像别的什么。不如说，别的一切都像卖淫，因为卖淫是妇女状况的模型。”

激进女性主义在西方女性主义者中影响极大并被视为女性主义的正统。西方激进女性主义的核心信念是妇女并非自愿进入卖淫。其论证方式有以下几种：首先，激进女性主义者认为卖淫是被经济需要所强制。这种强制的存在本身并未将卖淫区别于其他类型的“工资奴隶”，因为大多数工人工作是由于经济上的理由。然而，当妇女在卖淫中占优势被认为是妇女对其他类型工作的机会有限时，而这种限制是由于社会性别歧视所致，这种分析就是女性主义的了。

激进女性主义者认为妓女是被男性皮条者所控制。那些人剥削她们，甚至奴役她们。即使奴役和剥削是社会性别中性的现象，但这种论证是女性主义的，因为它根据男性统治的西方的男性与女性的规范来分析卖淫，这种规范往往被男人和女人内化，根据这种规范男人认为他们有权控制妇女的性，而妇女往往接受这一点。

激进女性主义也指出，在西方卖淫的妇女往往在童年时就遭受性虐待（以及往往在肉体上也遭受虐待），例如制作色情材料或乱伦。激进女性主义者的结论是，即使这些妇女没有在肉体上被强迫进入卖淫这类工作，他们也并不是自由选择的；反之，她们被告诉说性服务对她们有好处。这是一种社会性别的理由，因为虽然性和身体的虐待不限于女孩，女孩遭受性虐待至少要两倍于男孩；反之，这又是流行的文化规范的结果，一般被女孩和妇女以及男孩和男人内化，根据这一点男人有权在性上获得女人。这也使男性统治和女性屈从充满色情色彩。激进女性主义者论证说，所有的女孩都是一直就预先“准备好”进入卖淫的，即使她们尚未受到通常界定的性虐待，因为女性在社会性别方面的社会化采取了使女孩“性感化”的形式，训练她们使男人得到性快乐和向他们提供性服务。

由于这些理由，激进女性主义者论证说，西方妇女决定成为妓女事实上绝不是真正的选择。不如说，她们受到既是“外部的”社会的，又是“内部的”心理的约束。

激进女性主义者进一步论证，卖淫这种体制伤害了所有妇女。那些受伤害最严重的是妓女本身，她们被殴打、强奸和谋杀，其比率远高于其他妇女。当然，男妓常常也是危险的，但一些女性主义者论证说，妓女遭受的危险具有社会性别的特点，因为这些危险是深思熟虑的，不是偶然的，受到对妇女的憎恨的鼓动。激进女性主义者论证说，即使妓女经历了肉体损伤或疾病而存活下来，她们所从事的职业也会在其他方式上伤害她们，因为异性性活动的文化是男尊女卑，妓女将永远背负社会污名。妇女因参与了性活动而遭到污名，男人的地位却因此提高。这种性的双重标准也反映在有关异性活动的英语习惯用语中：男人“拥有”女人而女人被男人“拥有”。

激进女性主义论证说，妓女体制甚至损害不从事卖淫的妇女，因为它鼓励了将妇女看作主要为男人欢悦而存在的认识。它也鼓励了认为男人的性活动纯粹是身体驱力，男人的性异化是正常或自然的信念，这些信念使性攻击和强奸成为合法。最后，卖淫的存在和被贴上“婊子”的威胁也是对所有妇女异性性活动的威胁。

从激进女性主义关于卖淫的分析可以得出一些特定的公共政策建议。就短期而言，激进女性主义支持卖淫非刑事化，因为妓女是受害者，不应对她一直被迫做的事遭受法律惩罚。然而，不去鼓励她进一步成为男人的受害者，激进女性主义者主张应该维持禁止靠不道德收入谋生。就长期而言，激进女性主义者赞同，解决卖淫“这个问题”，必须提高妇女的地位，

并且改变公众关于性行为的认识。

20 世纪 80 年代：妓女的权利和后现代女性主义

自我的关于卖淫的论文初次问世以来，由于妓女自身参加争论，西方女性主义有关卖淫的讨论已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这些新的参加者要求拥有作为性工作者的权利，谋求维护卖淫，她们明确表示是女性主义者。妓女权利的某些倡导者只是断言，卖淫不一定是像人们描绘的那么坏，而且肯定不比许多其他社会上承认的职业差，这似乎就是自由派女性主义的一个版本。但有些人进一步断言，卖淫有积极的社会价值，甚至将妓女描绘为在性方面的先驱，卖淫是一种政治抵抗形式。持这种观点的某些人被称为后现代女性主义者。我将概述对卖淫的弱的辩护开始，进而到更强的辩护，所谓的后现代的辩护。

卖淫是比妇女可能找到的许多其他情况更好的论证可以有种种方式。妓女权利维护者论证说，卖淫比妇女所能得到的大多数工作更好，因为它工作时间少而报酬好，并能对工作环境加以相当的控制。据说妓女能决定她提供或不提供什么服务，她和她顾客一起的时间多长。有时妓女断言妓女为之获得报酬的服务，其他妇女不得不免费提供。一些人争辩说，除了卖淫比妇女可得的许多其他类型付酬工作能更好地讨价还价外，也比已婚妇女更好，因为妇女比妻子更加独立得多。

通过这些断言，妓女权利维护者辩护说，卖淫是一种合法的职业，妓女是独立行动者。人们责备卖淫是引起公众麻烦、令社会难堪，她们回应说，妇女的言论自由权应该允许她们拉客；其他的企业广告和妇女挑逗男人的威胁要比男人调戏妇女（性骚扰）小得多。她们也断言，女人与男人一样有权站在街角。她们承认妇女就业机会有限，但坚持认为在这有限范围内她们应该选择她们的职业，而不是被迫去做。因此，西方妓女开展的是关于授权而不是受害的话题，是就业而不是受剥削的话题。

有些妓女强调卖淫提供了社会需要的服务，在不作评判情境下的一种性治疗。她们断言，妓女真正地倾听男人，对她们顾客的需要具有敏感性。有一位妓女断言，妇女应该对他们有同样的服务，因而认为妓女毕竟不是一种独特的有社会性别的体制。Shannon Bell 论证说，通过这类主张，妓女是用新的价值观重新评价公认的价值，赋予卖淫以新的意义。“妓女是治疗者不是疾病产生者，是教育者不是败坏者，是性专家不是越轨者，是从业妇女，不是商业对象。”（Bell 1994:100）

Bell 认为，受到耻辱和（或）被排除在占据霸权地位的女性主义话语之外的妓女是主体，而不单单是客体这一事实是后现代性的表现（Bell 1994:100）。她写道：

“通过利用占据霸权地位的女性主义自由派的人权话语和澄清这些权利，妓女权利话语要求在集体认同的政治情境下超越自由派的框架，但同时又坚持这个框架。认同政治基于积极肯定历史上被边缘化或被排除在外的人民的经验、尊严和权利，超越了寻常的自由派观念，即将所有的人视为本质上‘相同的’，所以他们有权获得相同的（抽象的）权利。”（Bell 1994:100）

Bell 分析说，妓女对法律权利的公共要求应该被承认为正像其他所有人一样的公民的要求，但不是不顾区别的平等要求，而是基于作为一个妓女的独特区别的平等要求。她断言，

正是在这种表面的对法律权利和平等的自由要求之下，有着“一种双重超越伦理态势：通过承认商业性行为与非商业性行为一样正当和有价值，来肯定‘否定性’的认同和对价值的重新评价。”（Bell 1994:100）

对妓女权利话语的解释重新将注意集中于妓女的反霸权方面。它认为卖淫是发表一个正面的“亲性”（prosex）的政治声明，破坏了狭隘的、所谓“政治上正确的”反性（anti-sexual）价值。例如，人们说，卖淫是不言而喻地断言，婚外性行为、匿名性行为、娱乐性行为以及性行为的创新和变异都是在道德上无可异议的；它也对妇女应该只有个性伴的定势提出了挑战。由于这个理由，一位妓女代表，妓女权利组织 COYOTE（Call off Your Tired Old Ethics，放弃你的令人厌倦的旧伦理）的 Margot St James 断言，“妓女不过是解放了的女人”。

Shannon Bell 认定妓女是一个新的政治主体，是将平等扩展到越来越多生活领域的激进民主斗争的一部分。这个斗争的一个方面是对卖淫的新的理解。尽管自由派和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卖淫是工作，而激进女性主义者认为它是（一种受虐的、被剥削的）性活动，妓女的权利维护者认为卖淫是性与工作之间的中间性活动。虽然强调卖淫的工作方面可能在战略上影响政府政策和社会态度是最有效的，国际妓女权利委员会（ICPR）认定，出卖性行为是与拒绝性行为和起动机性行为的权利、使用生育控制（包括人工流产）的权利、女同性恋性行为的权利，以及与不同肤色和不同阶级发生性行为的权利联系在一起的“在性的方面自我决定”行动。”（Bell 1994:110）

Bell 认为妓女的公共表演具有特殊的意义，她将表演者表征为“女性身体的神圣的狂欢节式的理论家。”她的分析与例如脱衣舞者 Amber Cook 等其他人的主张结合在一起，认为从事性娱乐者是一种艺术家，因为她们必须界定什么是引起性欲的，必须表达她们自己的性特征，并且她们往往发现这种工作具有创造性并赋予她们权力。Bell 的书的一部分描述 6 位北美妓女表演艺术家的工作，她认为她们将神圣的和淫秽的结合在同一女性的身体内。（Bell 1994:137）在 Bell 的解释中，这些表演者“通过表演的中介，将她们自己重新构成为抗拒的、重新绘制、重新界定和纠正变态身体的生动体现，这是性行为的外来者和被社会排斥者的身体。”（Bell 1994:139）

“妓女的表演呈现了特定的妇女身体，占统治地位的话语和女性主义话语已经被标记为淫秽的，但从这个身体的体位来看，这个身体是在说话。然而，艺术家不仅是这个身体，或者甚至主要是这个身体；她是许多东西合为一体：一位艺术家/女演员，引起性欲的/性爱的存在，智力的/批评的、政治的/社会的评论者。”（Bell 1994:142）

因此，“部分是，妓女的表演艺术是拒绝去迁就预先确定的分类；妓女艺术家利用她们的身体作为抵抗将‘男权制拆开的东西’重新联合起来的场所。”

妓女权利维护者剧烈反对为了保护妓女而禁止卖淫的任何建议，她们认为这些建议是男权主义的和不真诚的。她们指出，没有人建议晚上关闭地铁或出租车，因为有时顾客或出租车司机遭到袭击。她们承认，妓女有时遭到袭击，但其他妇女也一样；确实，大多数遭受殴打是发生在长期的关系之内。她们断言，妓女遭受的暴力大多数是妓女这个职业地位低下和非法的结果。

根据对妓女权利的分析，卖淫的主要问题不是工作的性质，而是干扰妓女做交易和歧视她们的法律。例如，法律禁止她们作广告，迫使妓女到街上拉客，而禁止拉客的法律又破坏